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2472.3	7630.15	7627.22	10	99.9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72.3	7627.2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93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树牢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方向，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产业项目建设为抓手，以产业园区为载体，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建成中国动力谷。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实施“三大”工程，提升高质量发展水平。一是实施产业链现代化工程。二是实施工业互联网应用推广工程。三是实施创新能力提升工程。（二）开展“五大”行动，增强高质量发展支撑。一是开展规划引领行动。二是开展园区升级行动。三是开展企业培育行动。四是开展人才强企行动。五是开展温暖企业行动。（三）推进“四个”融合，构建高质量发展生态。一是推进两化融合。二是推进两业融合。三是推进军民融合。四是推进产融合作。（四）聚焦“一个”目标，打造以先进制造业为主特征的中国动力谷。一是推动规划落地。二是加快集群发展。三是打造区域品牌。</p>			<p>2020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工信厅的精心指导下，我局以“一活动一行动”为统领，扎实推进企业培育、园区发展、制造强市、链群建设等重点工作，先进轨道交通装备通过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决赛，中小航空发动机、先进硬质材料、陶瓷获批湖南省产业集群建设试点，工业高质量发展、军民融合工作荣获省政府表彰激励。（一）主要指标稳步回升。（二）链群建设开启新局。（三）制造强市成效显著。（四）园区建设提质换档。（五）数字赋能加快推进。（六）产业生态明显优化。</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规模工业增长率	7.5%以上	5.10%	10	10	因疫情原因，考核计算标准有所调整，以全省排名为主
			规下工业增长率	8%以上	3.90%	10	10	因疫情原因，考核计算标准有所调整，以全省排名为主
		质量指标	中国动力谷“3+5+2”产业增长率	10%以上	16%	5	5	
			预算调整率	≤10%	208.63%	5	0	主要调整追加新冠肺炎疫情物质采购专项资金及应急物质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时效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拨付进度	及时	及时拨付	5	5	
			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公开	财政批复20日内按要求公开	按要求及时公开	5	5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59.94%	5	5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79.44%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电信业务总量增长率	50%以上	33.70%	5	5	因疫情原因，考核计算标准有所调整，以全省排名为主
			园区规模工业增长率	8.5%以上	5.20%	5	5	因疫情原因，考核计算标准有所调整，以全省排名为主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90%	100%	5	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业投资增长率	10%以上	22%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95	等级：优	

备注：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